

新世纪法学教材

Contract Law
3rd edition

合同法学
(第三版)

郑云瑞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新世纪法学教材

Contract Law
3rd edition

合同法学
(第三版)

郑云瑞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合同法学/郑云瑞著. —3 版.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8. 3

(新世纪法学教材)

ISBN 978-7-301-29377-5

I. ①合… II. ①郑… III. ①合同法—法的理论—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3. 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37392 号

书 名 合同法学 (第三版)
HETONGFAXUE
著作责任者 郑云瑞 著
责任编辑 尹璐 朱梅全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9377-5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信箱 sdyy_2005@126.com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021-62071998
印刷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29.25 印张 610 千字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2 版
2018 年 3 月第 3 版 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部联系, 电话: 010-62756370

第三版序

《合同法》由“总则”和“分则”两部分内容组成,“总则”的内容由合同订立和合同履行两个部分构成。合同订立部分涉及合同、合同分类、合同主体、合同形式、合同内容(条款)、合同订立方式(要约与承诺)、合同效力等;合同履行部分涉及合同履行规则与原则、合同抗辩权、合同保全与担保、合同变更与转让、合同解除与终止以及合同违约责任等内容。合同订立是合同履行的前提和基础,而合同履行则是合同订立的延续和归宿。《合同法》“总则”是合同法教材研究的对象和主要内容,也是本次修订的重点内容。

《合同法学》(第二版)出版已有五年,在这期间我国经济高速发展,虽然近两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速呈减缓趋势,如2012年为7.65%、2013年为7.67%、2014年为7.4%、2015年为6.9%、2016年为6.7%,但仍远高于世界同期2.4%(世界银行数据)的平均水平,明显高于美、欧、日等发达经济体和巴西、俄罗斯、印度、南非等其他金砖国家。经济的发展与合同制度息息相关。合同纠纷伴随我国经济高速发展保持高增长的势头,合同纠纷案成为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的主导案例。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中有超过半数的案例是涉及合同问题,这为合同法的理论研究提供了极为丰富的案例研究资料。

本次修订有两个方面的特点:一是教科书内容的增加。对教科书的总则部分的内容进行了大幅度的增加,对《合同法》总则制度的论述更为详尽、充分,其中原第一章一分为二,分为两章,总则部分由原来十一章变为十二章。二是教科书实践性增强。教科书引入了176个典型案例,其中有125个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10个指导案例,通过典型案例说明、论证、解释合同制度和理论的合理性,将合同法理论与合同审判实践密切联系在一起,增加教科书的可读性和实践性,实现合同法律理论与合同法律实践相结合,以缩短法学院与法院审判实践的距离,从而使法学院的毕业生能够尽快适应我国法律实践。

由于我国缺少完整系统的案例库,收集整理相关案例有一定的难度。在案例资料的收集过程中,得到诸多友人、同学以及学生的帮助,在此深表感谢!

郑云瑞

上海·苏州河畔

2017年冬

第二版序

现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环境下,合同是民商事交往最重要的形式,法院处理的民商事案件中有相当比例的是合同纠纷。合同法是市场经济的产物,合同法的发展程度与市场经济的发展程度密切相关。工业革命之前,物权法在民法中的地位优于债法。如 1765 年英国布莱克斯通爵士(Sir William Blackstone)的著作《英国法释义》(Commentaries on the Law of England)中,不动产法有 380 页之多,而合同法仅有 28 页。工业革命之后,债法的地位不断提升。国际商品、海运、保险、货币市场的兴旺繁荣均离不开合同,合同法的发展也促进了国际商品、资本以及人力的正常合理的流动。

《合同法学》出版五年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丰富和完善了我国合同法制度。在总结司法审判实践的基础上,最高人民法院在 2009 年初发布的《合同法》第二个司法解释,标志着我国合同法制度的重大发展。因此,在完成《民法总论》第四版的修订工作之后,我们着手开始《合同法学》的修订。为保证教科书的体例格式和表述方式的统一,本次再版由主编对总则(第一章至第十一章)进行了全面的修订,部分章节(第一章至第四章)进行了实质性修改,部分章节(第五章至第十一章)进行重写;对分则(第十二章至第二十六章)也进行了部分修订。

郑云瑞 于上海·新桥·馨庭

2012 年 6 月

第一版序

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离不开交易,人们的日常衣食住行必须借助于各种各样的交易。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交易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和手段。因此,市场经济是一种交易经济,而形形色色的交易需要规范和规则来调整,这是民法要解决的问题。民法主要由确认交易对象归属关系的规范即物权法和调整流转关系规范合同法构成。两者相辅相成,交易对象权属的确定是交易的前提,通过交易(流转)使交易对象的权属发生变动,完成交易行为,实现交易目的。交易行为对交易目的的实现,至关重要。为保障交易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法律确定了一系列交易行为规则来规范交易双方当事人的交易行为,鼓励交易。因此,合同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对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我们长期实行计划经济,生产资料和重要的生活资料以计划调拨的方式进行分配,物资的倒买倒卖视为投机倒把,将交易限定在一个非常狭小的范围内,因此没有交易规则的存在。20世纪70年代,我们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政策后,为适应对内搞活经济的需要,首先制定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调整国内法人之间、法人和自然人之间的交易,但该法包含大量计划经济色彩的内容。为适应对外开放经济活动的需要,其后又制定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经济合同法》,其规范较为符合国际通行的交易惯例。此外,还颁布了以合同交易对象为内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合同法》。这个时期的合同立法是以合同主体的性质为基础,其缺陷在于违反了私法的平等性。近二十年的发展,我国交易规则不断趋于完善,在20世纪90年代末,终于颁布了体现交易内在逻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该法的颁布,不仅标志着市场交易规则的统一,而且合同法的研究也步入一个新阶段,涌现了大量的研究成果,但专著性质的研究成果较少,与西方国家的研究水平相比还存在较大的差距。例如,美国合同法的研究形成了许多理论和学派,有允诺和非允诺理论、信守允诺理论、合同主义理论、语境主义理论、新形式主义理论、批判法学合同理论、经济分析法学合同法理论、经验主义和关系主义合同理论等,这些理论的碰撞不但不断完善合同法理论,而且还对合同法规则作出新的诠释,为合同立法和司法提供了理论依据。

合同法规则是行为规则,更是裁判规则。根据私法自治原则,合同当事人只要不违反合同法的强制性规定,其约定可以与合同法规则不同。实际上,合同法规则在很大程度上是不起作用的,在大多数情形下,只有在当事人发生合同纠纷诉诸法律时,合

同法的规则才发生效力。由于大量的商业交易是发生在非常熟悉的缔约伙伴之间的，为保持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并维持他们之间的商业往来，因而通常通过非正式的安排完成交易，以降低交易成本。美国的“一些学者基于经验主义的研究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在很大程度上，商人忽视与商人社会格格不入的合同法”^①。

《合同法学》是我们为满足教学的需要组织编写的一部合同法教材，参加编写的作者均获得博士学位，大多数毕业于北京大学，此外还有中国人民大学、武汉大学和西南政法大学。作者主要在上海地区高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或者在上海法院从事审判工作，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和司法实践经验。由于作者人数较多，各人的论述方式和风格存在较大的差异，尽管在后期的定稿中作了较大的努力，这种差异仍然非常明显。

本书的写作分工如下：

郑云瑞：第1—4章、第12—14章、第24—26章；付荣：第5章；伍治良：第6章；袁秀挺：第7章；魏玮：第8—9章、第21—23章；邹碧华：第10—11章；毛国权：第15—19章；吴波：第20章。

郑云瑞

2006年8月

^① 〔美〕罗伯特·A. 希尔曼：《合同法的丰富性：当代合同法理论的分析与批判》，郑云瑞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38页。

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缩略语

- 《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票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 《海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
- 《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 《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 《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 《继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 《收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
- 《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 《信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
- 《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 《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 《旅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 《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 《民法总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
- 《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 《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
- 《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 《电子签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
- 《经济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技术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 《侵权责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 《合资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资企业法》
- 《合伙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 《企业破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民用航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涉外经济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经济合同法》

《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

《担保法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民法通则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解释（试行）》

《合同法司法解释一》——《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合同法司法解释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技术合同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技术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民间借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涉台民商事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台民商事案件法律适用问题的规定》

《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买卖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物业服务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物业服务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独立保函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独立保函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规定》

《人身损害赔偿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旅游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旅游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海上货运代理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海上货运代理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解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国际商事合同通则》——《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国际商事合同通则》(UNIDROIT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Contracts 2016)

《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of International Sales of Goods)

《欧洲合同法》——《欧洲合同法原则第一、第二和第三部分》(The Principles of European Contract Law (Parts I, II, and III))

目 录 | Contents

第一部分 总则

第一章 合同 / 003

- 003 | 第一节 合同的概念
- 011 | 第二节 合同的分类

第二章 合同法 / 022

- 022 | 第一节 合同法的历史发展
- 032 | 第二节 合同法
- 036 | 第三节 合同法的基本原则
- 052 | 第四节 合同法体系

第三章 合同的订立 / 055

- 055 | 第一节 合同的成立
- 059 | 第二节 合同的一般订立方式
- 073 | 第三节 合同的特殊订立方式

第四章 合同的形式与内容 / 084

- 084 | 第一节 合同的形式

090 | 第二节 合同的内容

第五章 合同效力 / 103

- 103 | 第一节 合同效力概述
- 111 | 第二节 合同的生效要件
- 120 | 第三节 可撤销合同
- 131 | 第四节 效力待定合同
- 135 | 第五节 无效合同
- 141 | 第六节 附条件和附期限合同

第六章 合同履行 / 146

- 146 | 第一节 合同履行的概念
- 148 | 第二节 合同履行原则
- 159 | 第三节 合同履行规则
- 172 | 第四节 合同履行抗辩权
- 180 | 第五节 预期违约制度

第七章 合同不履行 / 185

- 185 | 第一节 合同不履行
- 190 | 第二节 不当履行

第八章 合同保全与合同担保 / 197

- 197 | 第一节 合同保全制度
- 209 | 第二节 合同担保制度

第九章 合同的变更与转让 / 225

- 225 | 第一节 合同的变更
- 228 | 第二节 合同的转让

第十章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 239

- 239 | 第一节 合同消灭
- 242 | 第二节 合同解除
- 249 | 第三节 合同终止

第十一章 合同责任 / 267

- 267 | 第一节 合同责任体系
- 274 | 第二节 违约行为
- 278 | 第三节 归责原则
- 286 | 第四节 违约责任的形式
- 299 | 第五节 责任竞合

第十二章 合同解释 / 304

- 304 | 第一节 合同解释的概念和性质
- 306 | 第二节 合同解释的原则和方法
- 310 | 第三节 格式条款的解释

第二部分 分则

第十三章 买卖合同 / 315

- 315 | 第一节 买卖合同概述
- 317 | 第二节 买卖合同的效力
- 324 | 第三节 特种买卖合同

第十四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 334

- 334 | 第一节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概述
- 335 | 第二节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的效力

第十五章 赠与合同 / 337

- 337 | 第一节 赠与合同概述
- 338 | 第二节 赠与合同的效力
- 339 | 第三节 赠与合同的撤销

第十六章 借款合同 / 342

- 342 | 第一节 借款合同概述
- 347 | 第二节 借款合同的效力

第十七章 租赁合同 / 351

- 351 | 第一节 租赁合同概述
- 355 | 第二节 租赁合同的效力

第十八章 融资租赁合同 / 361

- 361 | 第一节 融资租赁合同概述
- 364 | 第二节 融资租赁合同的效力

第十九章 承揽合同 / 369

- 369 | 第一节 承揽合同概述
- 372 | 第二节 承揽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章 建设工程合同 / 375

- 375 | 第一节 建设工程合同概述
- 378 | 第二节 建设工程合同的订立
- 381 | 第三节 建设工程合同的效力
- 385 | 第四节 其他相关问题

第二十一章 运输合同 / 387

- 387 | 第一节 运输合同

389	第二节	客运合同
392	第三节	货运合同

第二十二章 技术合同 / 396

396	第一节	技术合同
404	第二节	技术开发合同
408	第三节	技术转让合同
413	第四节	技术咨询合同
415	第五节	技术服务合同

第二十三章 保管合同 / 418

418	第一节	保管合同概述
419	第二节	保管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四章 仓储合同 / 425

425	第一节	仓储合同概述
427	第二节	仓储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五章 委托合同 / 432

432	第一节	委托合同概述
434	第二节	委托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六章 行纪合同 / 437

437	第一节	行纪合同概述
438	第二节	行纪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七章 居间合同 / 441

441	第一节	居间合同概述
443	第二节	居间合同的效力

案例索引表 / 445

第一部分

总 则

